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各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本次重大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及控股股东筹划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每月披露一次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刊登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年3月公司对外披露相关公告后，各战略投资者对公司项目表示浓厚的兴趣和关注度。公司与各交易意向方签署了非排他性的保密协议，各意向方就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陆续展开了详尽的前期调研访谈及内部立项等

相关工作。部分交易意向方完成内部立项后随即聘请中介机构开展了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尽调工作,但由于标的子公司数量较多、规模较大,涉及的相关审计、法律、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量较重,且本次重大事项意向方均为国有资本,故决策、审批程序较为审慎、复杂,时间进程较长,目前仍未形成最终的交易方案。

为了加快推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程,公司近期与各意向方制订了相关工作安排计划,要求交易意向方需在半年内完成相关前期工作,提交约束性方案,并签署正式协议,具体安排将视项目进度及交易对方决策情况有所调整。公司将以“时间优先、方案优先”为原则尽快落实项目,力争半年内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协议。

本次重大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本次重大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重大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